# 2025年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二十二篇(精选)

来源：网络 作者：独坐青楼 更新时间：2025-04-23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合同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第一条：房屋地址、结构、间数、面积、房屋质量及用途房屋地址：银川市兴庆区新华西街新宁...*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合同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地址、结构、间数、面积、房屋质量及用途

房屋地址：银川市兴庆区新华西街新宁园综合楼1号营业房

第二条：租赁期限

本事项采取先租后买方式。租赁期暂定为六个月，甲方从 20xx年07月01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双方签订房屋购买合同日终止租赁合同。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按照175000元/年(14580元/月)标准，采取按季支付方式，每季度支付43750元，于每季度首次月15日内付清。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缴纳房屋租赁抵押金10000元，并预付一个季度租金，计43750元。甲方向乙方移交房屋钥匙及其它设施，如水、电卡等。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装修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和安全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对房屋进行装修，甲方应给予积极协助，但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干涉。

第五条：出租转为购买的有关情况

1、待乙方获得其上级行房屋购买批复后，甲、乙双方签订房屋购买合同，租赁合同自动失效。

2、房屋购买按照10500元/平方米单价，以最终办理的房产证面积计算。

3、甲、乙双方办理房屋过户等手续涉及的契税、手续费等按照国家规定标准执行。

4、鉴于该房屋甲方办理了按揭贷款，为了确保双方利益，甲、乙双方共同委托中介机构办理购房资金的划拨、协助办理房产产权及过户手续。中介委托代理费由乙方承担。

5、甲、乙双方签订房屋购买合同后，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60%预付给中介机构，由中介机构将资金支付给甲方，并监督、协助甲方偿还按揭贷款。

6、甲方偿还贷款后，应积极办理乙方名下的产权(房产证)手续，过户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支付预付款后30日内办理完过户手续，并向乙方移交。

7、经乙方收到并验证产权手续的合法合规性后15日内，乙方将剩余60%房款支付给中介机构，并由中介机构转付给甲方，未按照规定时间和要求向甲方支付剩余款项的，乙方每日按照购房总价的0.3‰向甲方支付罚金。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标准交付出租房屋给乙方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5000元。

2、乙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5000元。

3、甲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出租给他人使用或在乙方取得批复后不与乙方签订房屋购买合同的，应全额退还乙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并赔偿乙方全部装修款以及乙方为使用此房所支出的其他所有费用，同时另行支付违约金10000元。

4、乙方违反合同，自行装修房屋、租赁期满后不购买此房，应赔偿租赁前甲方全部装修款20xx00元，同时另行支付违约金10000元。

4、甲方未按照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移交产权手续，每日按照购房总价的0.3‰向乙方支付罚金。

5、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向甲方支付房款，每日按照应付款项的0.3‰向甲方支付罚金。

第七条：免除条件

房屋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承诺对此房屋充分拥有合法产权，否则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发生的水电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在租赁前发生的任何费用支出均由甲方承担。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 份，送 单位备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电 话：

电 挂： 电 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二**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年零\_\_月，出租方从\_\_年\_\_月\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年\_\_月\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份，送\_\_单位备案。

出租方(盖章)承租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经办人帐号：帐号：

电话：电话：

电挂：电挂：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三**

合同编号：\_\_\_\_\_\_

出租人：\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

承租人：\_\_\_\_\_\_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第一条租赁房屋坐落在\_\_\_\_\_\_、间数\_\_\_建筑面积\_\_\_、房屋质量\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从\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提示：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超过部分无效)

第三条租金(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租金的支付期限与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

第六条租赁房屋的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租赁房屋的维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及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范围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凭房屋。

第十条定金(大写) \_\_\_\_\_\_\_\_\_\_\_\_元。承租人在\_\_\_\_前交给出租人。

第十一条合同解除的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_\_\_个月以上;

2.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大写)\_ \_\_\_\_\_\_\_\_\_\_\_\_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的用途的;

4.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5.未经出租人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出租人迟延交付出租房屋\_\_\_个月以上;

2.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造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毁坏的，应负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其他约定事项

出租人

出租人(章)：

法定代表人：

承租人

承租人(章)：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四**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年零\_\_月，出租方从\_\_年\_\_月\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年\_\_月\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份，送\_\_单位备案。

出租方(盖章)承租方(盖章)：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五**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

一、租赁房屋坐落在间数，建筑面积、房屋质量。

二、租赁期限从\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_日。(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

三、租金(大写)：\_\_\_\_\_\_\_\_\_\_\_\_\_\_\_\_\_

四、租金的支付方式与期限：\_\_\_\_\_\_\_\_\_\_\_\_\_\_\_\_\_

五、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六、租赁房屋的用途：\_\_\_\_\_\_\_\_\_\_\_\_\_\_\_\_\_

七、租赁房屋的维修：\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及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

八、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范围是：\_\_\_\_\_\_\_\_\_\_\_\_\_\_\_\_\_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_\_\_\_\_\_\_\_\_\_\_\_\_\_\_\_\_

九、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房屋。

十、定金(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承租人在前交给出租人。

十一、合同解除的条件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个月以上;

2.承租人所欠费用达(大写)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4.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5.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1.出租人迟延交付出租房屋个月以上;

2.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3.十二、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_\_\_\_\_\_\_\_\_\_\_\_\_\_\_\_\_

十三、违约责任：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房屋造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务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滞纳金。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损坏的，应付损害赔偿责任。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六**

合同编号：

出租人： 签订地点： 承租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条 租赁房屋坐落在 、间数 、建筑面积 平米 、房屋质量 。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提示：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第三条 租金(大写)：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与方式：

第五条 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

第六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

第七条 租赁房屋的维修：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及费用负担：

第八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范围是：

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

第九条 出租方(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房屋。

第十条 定金(大写) 元。承租人在 交给出租人。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 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

2. 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大写)

3. 未经出租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4. 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5. 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 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 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 出租人迟延交付出租房屋

2. 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3. 第十二条 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造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损坏的，负责赔偿损失。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出租人(章)： 承租人(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电话 ：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 账号：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鉴(公)证意见 ： 鉴(公)证机关：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七**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年零\_\_月，出租方从\_\_年\_\_月\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年\_\_月\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份，送\_\_单位备案。

出租方(盖章)承租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经办人帐号：帐号：

电话：电话：

电挂：电挂：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八**

出租方： 合同编号：

承租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房屋座落： ，间数： ，面积： 平方米，室内设备： 。

二、租赁期限：租赁期共 年零 月，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 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期延长租赁期限 个月。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三、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四、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 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人为损坏室内装璜及设备，由承租人负责赔偿)

五、出租方与承租方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三个月前通知承租人。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一致同意提交温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其他约定事项：

九、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两份，送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鹿城分局备案。

监制部门： 印刷单位：

甲方：乙方：日期：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九**

出租人： 签订地点：

承租人： 签订时间：

第一条 租赁房屋坐落在， 间数 、建筑面积 、房屋质量 。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提示：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第三条 租金(大写)：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与方式：

第五条 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

第六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

第七条 租赁房屋的维修：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及费用负担：

第八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它物。装修、改善增设它物的范围是： 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

第九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房屋。

第十条 定金(大写) 元。承租人在 前交给出租人。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 个月以上。

2、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大写) 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4、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惩损坏的。

5、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未经出租人局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出租人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 天(月)以上。

2、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第十二条 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赞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2、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交补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3、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毁坏的，应负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出租人(签字)： 承租人(签字)：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本着平等互利、协调一致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 门面房出租给乙方使用，面积是 平方米，经双方商定，每月租金 元，年租金为 元。

二、租赁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付款方法：按一年收费，合同生效后，乙方必须一次性付清一年房租，到期续租应提前协商。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受优先权。

四、乙方按时交纳房租金，如乙方不按时交纳房租金，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使用权，另租他人使用。乙方应每次提前三十天交纳房租金。

五、乙方在租赁期间，包括工商、税务、水、电费、地税、房屋租赁税、房管局房屋租赁费、债权、债务及安全保卫，包括消防设施及消防安全，所有一切后果连带责任等等，都由乙方全部负担。

六、租赁期间，乙方必须依法经营，照章纳税，不得从事非法经营活动，由此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负担。乙方因电源、火源管理不当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给甲方。乙方在租赁期间，不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造装修房屋。租赁期间，甲方如需收回房屋，需取得乙方同意，否则，甲方要承担乙方所有损失。

七、在租赁期满后，乙方不得用甲方房屋作任何形式抵押或担保。

八、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一**

出租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租赁房屋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间数\_\_\_\_\_、建筑面积\_\_\_\_\_\_\_、房屋质量\_\_\_\_\_\_。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

租金(大写)

租金的支付期限与方式：

第五条 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

第六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

第七条 租赁房屋的维修：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及费用负担：

第八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范围是：

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

第九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房屋。

第十条 定金(大写)元。承租人在前交给出租人。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 个月以上;

2、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大写) 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4、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惩损坏的;

5、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未经出租人局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出租人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 天(月);

2、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第十二条 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赞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交补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毁坏的，应负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二**

出租方：\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房屋，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装修及设备情况：\_\_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将此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乙方如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第三条 租金、交纳期限和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_\_元，计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交纳方式为押一付三，。由乙方在\_\_\_年\_\_\_月\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四条 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

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乙方应当积极配合。

第五条 租赁双方的变更

1.如甲方按法定手续程序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在无约定的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 乙方必须遵守当地暂住区域内的各项规章制度。按时交纳水、电气、电话、卫生及物管等费用。乙方的民事纠纷均自行负责。水、电、气底数各是：水\_\_\_\_吨，电\_\_度。

第七条 甲方收乙方押金\_\_\_\_元，乙方退房时，结清水、电、气费，交还钥匙后，由甲方退还乙方押金\_\_\_\_元。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九条 免责条款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 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宜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

本合同一式2份，甲乙方各执1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到期自动作废。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住址： 住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人： 合同编号：

承租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一 、租赁房屋坐落在间数，建筑面积、房屋质量。

二、租赁期限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

三、租金(大写)

四、租金的支付方式与期限：

五、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

六、租赁房屋的用途：

七、租赁房屋的维修: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及费用负担：

八、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范围是：

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

九、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房屋。

十、定金(大写)元。承租人在前交给出租人。

十一、合同解除的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个月以上;

2.承租人所欠费用达(大写)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4.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5.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1.出租人迟延交付出租房屋个月以上;

2.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十二、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

十三、违约责任：

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房屋造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务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损坏的，应付损害赔偿责任。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乙方：日期：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四**

甲方： 签订地点：

乙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合同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地址、结构、间数、面积、房屋质量及用途

房屋地址：银川市兴庆区新华西街新宁园综合楼1号营业房

第二条：租赁期限

本事项采取先租后买方式。租赁期暂定为六个月，甲方从 20xx年07月01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双方签订房屋购买合同日终止租赁合同。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按照175000元/年(14580元/月)标准，采取按季支付方式，每季度支付43750元，于每季度首次月15日内付清。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缴纳房屋租赁抵押金10000元，并预付一个季度租金，计43750元。甲方向乙方移交房屋钥匙及其它设施，如水、电卡等。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装修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和安全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对房屋进行装修，甲方应给予积极协助，但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干涉。

第五条：出租转为购买的有关情况

1、待乙方获得其上级行房屋购买批复后，甲、乙双方签订房屋购买合同，租赁合同自动失效。

2、房屋购买按照10500元/平方米单价，以最终办理的房产证面积计算。

3、甲、乙双方办理房屋过户等手续涉及的契税、手续费等按照国家规定标准执行。

4、鉴于该房屋甲方办理了按揭贷款，为了确保双方利益，甲、乙双方共同委托中介机构办理购房资金的划拨、协助办理房产产权及过户手续。中介委托代理费由乙方承担。

5、甲、乙双方签订房屋购买合同后，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60%预付给中介机构，由中介机构将资金支付给甲方，并监督、协助甲方偿还按揭贷款。

6、甲方偿还贷款后，应积极办理乙方名下的产权(房产证)手续，过户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支付预付款后30日内办理完过户手续，并向乙方移交。

7、经乙方收到并验证产权手续的合法合规性后15日内，乙方将剩余60%房款支付给中介机构，并由中介机构转付给甲方，未按照规定时间和要求向甲方支付剩余款项的，乙方每日按照购房总价的0.3‰向甲方支付罚金。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标准交付出租房屋给乙方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5000元。

2、乙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5000元。

3、甲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出租给他人使用或在乙方取得批复后不与乙方签订房屋购买合同的，应全额退还乙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并赔偿乙方全部装修款以及乙方为使用此房所支出的其他所有费用，同时另行支付违约金10000元。

4、乙方违反合同，自行装修房屋、租赁期满后不购买此房，应赔偿租赁前甲方全部装修款20xx00元，同时另行支付违约金10000元。

4、甲方未按照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移交产权手续，每日按照购房总价的0.3‰向乙方支付罚金。

5、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向甲方支付房款，每日按照应付款项的0.3‰向甲方支付罚金。

第七条：免除条件

房屋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承诺对此房屋充分拥有合法产权，否则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发生的水电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在租赁前发生的任何费用支出均由甲方承担。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 份，送 单位备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五**

甲方(出租人)：

【身份证】【营业执照】【 】号码：

【本人】【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法定】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承租人)：

【身份证】【营业执照】【 】号码：

【本人】【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法定】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的其他【承租人】【居住使用人】共 人，姓名和公民身份号码情况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房屋情况和租赁用途

1-1 甲方将座落在本市\_\_\_\_\_\_\_【区】【县】\_\_\_\_\_\_\_\_\_路\_\_\_\_\_【弄】

【新村】\_\_\_\_\_\_【号】【幢】\_\_\_\_\_\_室(部位)\_\_\_\_\_\_\_\_的居住房屋(简称该房屋)出租给乙方。该房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了该房屋的下列权属证明：

【房地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编号：\_\_\_\_\_\_\_\_\_\_\_\_\_\_\_】，并告知乙方该房屋在订立本合同前【已】【未】设定抵押。

1-2 乙方向甲方承诺，承租该房屋用作居住使用，并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的有关居住房屋租赁和使用、物业管理规定，以及该房屋所在物业管理区域的管理规约或临时管理规约。

1-3 租赁期间，乙方可使用的该房屋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现有的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以及需约定的有关事项，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加以列明，作为甲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第二条 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2-1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2 双方同意，甲方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由乙方进行验收。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则甲方需向乙方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3-1 甲、乙双方约定，在上述租赁期限内，该房屋月租金为(\_\_\_\_\_币，下同)\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2 甲、乙双方约定，在租赁期限内，未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不得擅自调整租金标准。

3-3 乙方应于【每月\_\_\_\_日前】【\_\_\_\_\_\_\_\_\_\_\_\_\_】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当月】【下个月】的月租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3-4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4-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_\_\_\_\_\_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本合同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本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但还未交纳的费用外，剩余款项应在房屋返还时返还乙方。

4-2 租赁期间，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气、通信、空调、有线电视、\_\_\_\_\_\_\_、\_\_\_\_\_\_\_费用由【甲方】【乙方】【 】承担，其中应由【 】分担的，具体的费用分担比例或金额，由甲乙双方在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

除上述费用外，其他费用均由【 】承担。

第五条 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5-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本合同附件中列明的附属设施、设备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日内进行维修或委托乙方进行维修。

甲方逾期不维修、也不委托乙方进行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5-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

乙方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3 租赁期间，甲方应定期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应在检查养护前\_\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5-4 乙方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在签订本合同时，在本合同附件中约定;如在本合同附件中未约定的，则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报批的，则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归属、维修责任及合同终止后的处臵，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约定。

第六条 转租、承租权转让和交换

6-1 租赁期间，乙方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租赁的规定。乙方转租该房屋的，应与次承租人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

6-2 租赁期间，未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居住房屋进行交换。

第七条 抵押和出售

7-1 租赁期间，甲方需抵押该房屋的，应当在抵押前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处分该房屋前\_\_\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乙方明确表示购买该房屋的，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7-2 租赁期间，甲方需出售该房屋的，应提前 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告知 日内未明确表示购买的，即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乙方放弃优先购买权的，甲方应与受让方在出售合同中约定，由受让方继续履行租赁合同。转让前需实地看房的，甲方应与乙方进行协商，未经协商一致的，乙方可以拒绝。

第八条 续租

8-1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租赁期满甲方不再继续出租的，应于租期届满前 个月书面通知乙方。逾期未书面通知的，本合同租期届满后继续有效，但租赁期限为不定期。

8-2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转为不定期合同后，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应自书面通知乙方之日起，给予乙方 个月的宽限期。宽限期限内，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该房屋的租金以及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费用。

第九条 房屋返还

9-1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_\_\_\_\_日内返还该房屋;如本合同转为不定期合同的，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宽限期届满后\_\_\_\_\_日内返还该房屋。

9-2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逾期返还该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_\_\_\_\_元/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3 除本合同附件另有约定外，乙方返还该房屋时，该房屋及其装修、附属设施和设备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经甲方书面验收认可后，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第十条 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10-1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解除：

(一)该房屋因公共利益需要被依法征收的;

(二)该房屋因不可抗力原因毁损、灭失，致使乙方不能正常使用的;

(三)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已设定抵押，租赁期间被处分的;

10-2 甲、乙双方同意，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一)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书面催告后\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二)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存在重大质量缺陷，致使乙方不能正常使用的;

10-3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一)乙方擅自改变房屋居住用途的;

(二)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结构损坏的;

(三)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四)乙方擅自增加居住使用人，且人均居住面积低于本市规定标准的;

(五)乙方利用承租的居住房屋从事违法违规活动的;

(六)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月的;

(七)乙方欠缴应承担的费用累计超过 元的;

第十一条 合同登记备案

11-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签字后\_\_\_\_日】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0日内，甲、乙双方【应当】【已委托\_\_\_\_\_\_\_\_\_\_\_\_\_\_\_\_\_\_\_\_(房地产经纪机构)】到该房屋所在地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

11-2 本合同登记备案后，凡登记备案内容发生变化、续租或者租赁关系终止的，双方应按规定向原受理机构办理变更、延续或注销手续。

11-3 因租赁当事人一方未配合，致使另一方无法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或变更、延续、注销手续的，造成的法律纠纷和经济损失，均应由未配合办理的一方承担。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该房屋交付验收时，现有的装修、附属设施、设备存在缺陷，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该房屋的租金并变更相关条款和附件内容。

12-2 甲方未在本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12-3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擅自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或】【并】【赔偿损失】。

12-5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约定的情况，甲方提前解除合同，应与乙方协商一致，并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未与乙方协商一致的，甲方不得提前收回该房屋。

12-6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提前退租天数的租金的\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第十三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13-1 本合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管辖。

13-2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或者向人民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其他条款

14-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3 甲方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乙方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甲、乙双方向前述对方联系地址以挂号信方式邮寄法律文书的，即视为法律文书已经通知并送达对方。

14-4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持一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或名字)： 乙方(名称或名字)：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六**

合同编号：

出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条 租赁房屋坐落在 、间数 、建筑面积 平米 、房屋质量 。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提示：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第三条 租金(大写)：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与方式：

第五条 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

第六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

第七条 租赁房屋的维修：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及费用负担：

第八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范围是：

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

第九条 出租方(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房屋。

第十条 定金(大写) 元。承租人在 交给出租人。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 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

2. 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大写)

3. 未经出租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4. 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5. 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 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 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 出租人迟延交付出租房屋

2. 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第十二条 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造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损坏的，负责赔偿损失。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七**

西安工商局标准版房屋租赁合同内容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坐落于西安市 区 路(巷) 房屋 间，建筑面积 平方米，出租给乙方(经营、生产、办公、仓储、住宅)使用。

第二条 甲方将出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交于乙方使用，由乙方负责保管，损坏丢失由乙方按价赔偿。

第三条 乙方租用出租房屋的期限为 年零 个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四条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甲方迟于约定时间交付出租房屋，乙方可要求将合同有效期延长，但延长时间不超过甲方迟延交付的时间。

第五条 出租房屋每平方米每月租金 元，总建筑面积每月租金 元，租金总额 元。

第六条 乙方将租金以现金(转账)方式在付清给甲方。

第七条 甲方交付出租房屋时，可向乙方收取 个月租金数额的租赁保证金，计 元;合同期满退还乙方。

第八条 合同有效期内，出租房屋的下列费用 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甲方应负责出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检查和维修，以保证乙方安全使用。

第十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的结构。

第十一条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饰，合同终止时，按 方式处理。

第十二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承租房屋擅自转租、转让、转借、分租或改变用途。

第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决定拆除本出租房屋。

第十四条 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要继续租用该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 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协商续租事宜。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乙方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违约金 。

(二)甲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供乙方使用的，负责赔偿违约金 元。

(三)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及时如数补交外，每逾期一天应支付违约金 元。

(四)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连续三个月或累计六个月不交纳租金的，除补交租金、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房屋租赁合同。

(五)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款约定的，应支付违约金 元，由此造成出租房屋损坏应负责赔偿，甲方并有权解除房屋租赁合同。

(六)合同有效期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乙方又逾期不返还出租房屋的，应按逾期时间向甲方支付原租金三倍的赔偿金。

(七)单方中止合同，由毁约方支付违约金 元。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在附件中另行约定。约定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 种方式解决：

1、向西安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由合同登记机关、鉴证机关存档。

第十九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根据西安市政府有关规定，承租人为流动人口育龄夫妇的，应提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证明》等有关证明。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

开 户 行：\_\_\_\_\_\_\_\_\_\_\_\_\_\_\_\_\_

账 号：\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

开 户 行：\_\_\_\_\_\_\_\_\_\_\_\_\_\_\_\_\_

账 号：\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八**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房屋情况和租赁用途

1-1 甲方将座落在本市\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弄\_\_\_\_\_\_号\_\_\_\_\_\_\_室的房屋(简称该房屋)出租给乙方。该房屋【建筑面积】为\_\_\_\_\_\_\_\_\_\_\_平方米，房屋类型为\_\_\_\_\_\_\_\_，结构为\_\_\_\_\_\_\_\_，房屋用途为居住。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房地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编号：\_\_\_\_\_\_\_\_\_\_\_\_\_\_\_】，并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已】【未】设定抵押。

1-2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居住使用。并保证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1-3 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以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补充条款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第二条 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2-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租赁日期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2 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返还该房屋。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三条 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3-1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租金为(\_\_\_\_\_\_币)\_\_\_\_\_\_元。月租金总计为(\_\_\_\_\_\_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万\_\_\_\_\_\_仟\_\_\_\_\_\_佰\_\_\_\_\_\_拾\_\_\_\_\_\_元\_\_\_\_\_\_角整)。上述租金保持在租赁期限内不变，如需变动，则须双方协商重新达成书面协议。3-2 乙方应于每月\_\_\_\_\_\_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_\_\_\_\_\_\_\_%支付违约金。

第四条 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4-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_币)\_\_\_\_\_\_\_\_\_\_\_元。保证金收取后，甲方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4-2 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 、\_\_\_\_\_\_\_、\_\_\_\_\_等费用由【甲方】【乙方】承担。其他有关费用，均由【甲方】【乙方】承担。

第五条 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6-1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日内进行维修。其中，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2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_\_\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

6-3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归属及其维修责任由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第六条 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6-1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_\_\_\_\_日内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_\_\_\_\_\_币)\_\_\_\_\_\_\_元/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期间的使用费。

6-2 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第七条 转租、转让和交换

7-1 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但同一间居住房屋，不得分割转租。乙方转租该房屋应与接受转租方订立书面的转租合同。

7-2 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转让给他人承租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进行交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交换后，该房屋承租权的受让人或交换人应与甲方签订租赁主体变更合同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八条 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8-1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二)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三)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四)该房屋在租赁期间因不可抗力导致毁损、灭失的;

(五)甲方已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将于租赁期限内被处分的。

8-2 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的\_\_\_\_\_倍支付违约金;给另一方造成损失，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一)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二)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三)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四)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五)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六)乙方擅自增加承租同住人，且人均承租建筑面积或使用面积低于规定标准的;

(七)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_月的;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乙方可以减少租金或变更有关租金条款。 9-2 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9-3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4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提前收回天数的租金的\_\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9-5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

【赔偿损失】。

9-6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提前退租天数的租金的\_\_\_\_\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第十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10-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10-2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条款

11-1 租赁期间，甲方需抵押该房屋，应当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以折价、变卖方式处分该房屋前\_\_\_\_\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

11-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签字后\_\_\_\_\_\_\_\_】生效。双方约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日内，按规定共同向房屋所在地街道、镇(乡)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办理登记备案，领取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因甲方逾期未会同乙方办理登记备案影响乙方办理居住登记的，乙方可按规定单独办理租赁信息记载。11-3 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双方应按规定及时向原受理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会同乙方办理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11-4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1-5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补 充 条 款：

甲方签名：

甲方证件号码：

日期：

居间方盖章：

日期： 乙方签名： 甲方证件号码： 日期：

**工商登记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九**

出租房(甲方)：\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房屋租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院内 平方的库房和房屋\_\_\_\_间出租给乙方。

二、租用时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年。

三、租金：年租金为\_\_\_\_元整。</p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